《绍兴医疗器械科创园企业入驻管理办法》

修订起草说明

越城区科学技术局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绍兴医疗器械科创园管理，并更好地发挥绍兴市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产权单位经营主体作用，更好地培育和服务医疗器械科技企业，集聚配套服务机构，推动越城区医疗器械产业发展，根据相关文件精神，并结合园区实际工作，特修订完善本办法。

二、起草过程

本管理办法起草前，我们组织开展了绍兴医疗器械科创园调研，研究了《绍兴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企业入驻管理办法》（越政办发〔2020〕14号），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，起草了《绍兴医疗器械科创园企业入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并征求了相关部门意见建议，经多次修改完善形成送审稿。

三、总体框架

本办法共分为八大部分。

（一）入驻单位条件。该部分主要对入驻对象和入驻条件作了规定。

（二）入驻流程。该部分主要对企业入驻的材料和办理流程进行了阐释。

（三）入驻单位权利和义务。该部分主要对入驻企业享有的权利和应履行的义务作了阐释。

（四）收费标准。该部分主要对房租、物业费等相关费用的标准和缴纳要求作了规定。

（五）入驻单位考核评价。该部分主要对入驻单位的考核要求进行了阐释。

（六）入驻单位退出。该部分主要对入驻企业退出的标准和办理流程进行了阐释。

（七）入驻企业续签。该部分主要对入驻企业的续签条件、签订时间和考核要求进行了阐释。

（八）附则。该部分对其他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。